关于加强校园交通管理的紧急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9月13日全校中层以上干部大会会议精神，保卫处将继续对崇山、蒲河校区校园交通加强管理，现将相关要求紧急通知如下：

1.各类车辆应减速慢行，尤其在学生上下课等人流高峰时段，应礼让行人，安全行驶。

2.在校园内行驶的机动车辆行驶限速20公里/小时，超速时安保人员会对超速车辆进行提示，累计三次超速30公里/小时将禁止超速车辆进入校园。

  3.私自改装大功率机动车、大功率燃油、燃气助力车以及噪声不符合标准的机动车禁止进入校园。

  4.校园内全区域禁止鸣笛，发现恶意鸣笛给教学秩序造成不良影响累计三次将禁止鸣笛车辆进入校园。

  5.为学校提供服务保障的商户厢式货车、快递车辆等重型车，此类车辆超速累计三次将禁止此商户名下所有车辆进入校园。

6.校内送餐和送快递的电动车超速、乱停乱放累计三次将禁止违规电动车进入校园。

驾驶人应自觉遵守学校交通管理规定，共同维护校园正常交通秩序。学校也将制定相应校园交通安全管理规定，在管理规定制定之前，按此通知内容执行（试行）。

保卫处

2021年9月14日